**杭州市临平区教育局学校智安管理系统**

**更新工程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HZSYCG2022-044）**

**采购人：杭州市临平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尚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杭州市临平区教育局学校智安管理系统更新工程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8月29日14 点 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SYCG2022-044）

**项目名称：**杭州市临平区教育局学校智安管理系统更新工程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7200000**

**最高限价（元）： 7200000**

**采购需求：**杭州市临平区教育局学校智安管理系统更新工程采购项目主要内容：杭州市临平区教育局学校智安管理系统更新工程采购项目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和相关维护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签订合同后，6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并调试完成。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2年 8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 年8月29日14点0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杭州尚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临平区星桥街道星星路7号1幢3楼306开标室）

投标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 2022 年8月29日14点00分

**开标地点：**杭州尚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临平区星桥街道星星路7号1幢3楼314评标室）

开标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临平区教育局

地 址：杭州市临平区世纪大厦23楼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萍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6223460

质疑联系人：李郑

质疑联系方式：0571-8622346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杭州尚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临平区星桥街道星星路7号1幢3楼306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 陆月琴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869183365

质疑联系人：李竹军

质疑联系方式： 1835701505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临平区财政局采购监管科

地 址：杭州市临平区东湖中路236号临平财税大楼

传 真：

联系人 ： 俞征

监督投诉电话：0571-8918531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
| 3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4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5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未中标投标人的“样品”由投标人在中标公告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从采购人处自行领回，逾期采购人将不予保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人现场抽签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为1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方式：**  **投标人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杭州市临平区星桥街道星星路7号1幢3楼302开标室，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 |
| 7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8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B服务类。 |
| 9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智能化设备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
| 10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杭州市星桥街道星星路7号1幢3楼306室，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3、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  **4、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  **注：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本次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招标代理费为人民币  76100元整。  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方式：以转帐或支票的形式支付；开户行名称：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星桥支行；帐号：201000296228332；开户名：杭州尚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14 | 各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结束后再递交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书面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 15 | 采购文件中带“●”条款为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性审查资料》（格式见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如有任意一条未响应或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 | |
| 16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或者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联合体各方（供应商与分包供应商）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要求。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2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4. 询问、质疑、投诉**

4.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4.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4.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2.4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6.2 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1.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联合协议；

11.2.4分包意向协议；

11.2.5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7投标标的清单；

11.2.8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2.10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

11.3.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至杭州尚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布的供应商履约评价为满分的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免收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验收**

2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货款支付**

## 30.1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4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为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低于20%。可以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信用等实际情况提高预付款比例，最高预付比例可以达到70%。

30.2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30.3供应商可以登录：http://czj.hangzhou.gov.cn/zfcg（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在线发起付款申请和提交发票，并可以在线查询支付信息。具体操作指南可以查询该网站文件《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

30.4采购人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采购的意义**

# 平安校园需求

临平区平安校园平台要求运用先进的技术手段，在学校出入口设置人脸核验访客机，精准控制进入校园区域内的人员情况； 在校园内外关键区域布设监控设备，实时接入教育局统一平台进行管理；为在校师生提供安全、便捷、舒适的日常教学环境，为教育局、学校管理人员提供高效、优质的技术手段以有效地进行的校园管理。

* + 1. 该项目所有设备因对接平台，需要采购兼容平台设备，学校原有点位安装的设备拆解后可自行利用。
    2. 原学校视频监控系统由若干个厂商的监控系统和综合管理平台组成。相关子系统应包括视频监控子系统、门禁管理子系统、在线巡查子系统、智能防范子系统、出入口管理子系统等。新建系统应与原系统保持网络一致、平台一致、应用一致，便于管理人员对于新系统的操作与维护，实现平台系统的无缝衔接。
    3. 校园视频监控需要覆盖整个校园重点区域和周边区域， 要求监控点覆盖精度高，图像清晰度要求高。
    4. 平安校园应能对重点地区及目标实施智能监控覆盖，对于突发事件进行及时、准确地处理。当发生突发性事件时，系统能从大量的摄像头中迅速找到最佳的监控点位（摄像机），同时在电子地图上弹出实时图像，对事件现场进行观察，对目标进行跟踪和锁定，从而为应急处置提供最为直观的视频信息。
    5. 当上级教育部门需要实时了解和掌握学校及周边情况时， 需要调用视频录像资料。因此，平安校园平台应是一个标准、开放的平台，允许多系统对接以提供视频图像资源的共享，满足大量用户的并发访问要求，并能提供稳定的实时视频预览、历史图像下载和授权访问控制等服务。
    6. 通过统一的平安校园平台实现集成，以满足教育局、学校安防管理的实用功能，确保对各类系统监控信息资源的共享和优化管理。
    7. 平安校园系统的设计应集系统、服务、管理及其优化组合为一体，向用户提供安全、高效、便捷、健康、舒适的工作环境， 具有可扩性、开放性和灵活性。

## 项目的服务对象和服务范围

本项目服务于临平区教育局、各学校领导及工作人员。项目所产生的数据经数据交换共享平台可与上级、其他部门共享使用， 具体共享依情况决定。

## 项目与已有系统的关系分析

当前临平区共有 202 个中小学，学校内部均已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功能方面较为基础，存储时长不少于 30 天。

本项目的建设，结合当下主流视频监控技术、人工智能算法技术，除了弥补上述不足以外，支持对校园内部安防的数字化、信息化管理，支持通过数据交换平台将临平区校园安防相关数据进行聚合，让教育局、学校能够实时掌握校园安防的整体情况。

# 系统性能、安全、可靠性需求

## 总体性能要求

在图像识别及软件方面，响应时间、更新处理时间、数据传送和转换时间、处理和解决问题时间，都比较迅速，能满足用户要求，整体响应时间需要保持：

* + - 1. 用户并发数

内部应用系统应当支持并发用户数不小于 10000 个。最大并发用户数达到其系统设计要求时，各事务平均响应时间不应超过单用户平均响应时间的五倍。

* + - 1. 安全稳定性

系统应提供 7 天×24 小时的连续运行，平均故障间隔时间：>7 天，平均故障修复时间：<30 分钟。系统应采用完善的安全管理，并能提供安全备份。

## 安全性需求

* 系统数据实时备份。
* 访问控制须到页面级，具备页面防篡改功能。
* 系统应具有较强灾难恢复能力。
* 所有的交互信息必须经过内容安全过滤。
* 系统应支持用户及用户组的设置。
* 系统在登陆时应该输入密码，密码的位数不应小于 6 位， 区分大小写。
* 系统应支持功能授权，即不同用户使用不同的功能。
* 系统应支持不同部门甚至不同用户之间数据查看的限制。
* WEB 应用程序的数据在网络上传输时应该进行加密处理。
* 需与系统层、网络层、数据层三方面安全软件进行良好的集成。

## 可靠性需求

* 系统应支持一天 24 小时，一周七天，一年 365 天不间断运行。
* 系统在连续一年的运行中因软件故障导致停机的次数不得超过 5 次，单次系统修复时间不得超过 5 小时。
* 系统不能出现大的程序错误。
* 系统在瘫痪后能够在短时间内迅速恢复。
* 系统在用户出现错误操作时能进行提示，并自动停止该操作。

# 平台建设目标

## 建设目标

### 教育底座建设目标

“教育底座”工程牢固树立“分析、综合、迭代”的逻辑思维，遵循“构建 2 大教育中心，9 大教育数智底座应用”。

1.构建 2 大中心

包含组织中心、数据中心，是整体平台建设的核心。

2．构建 9 大教育数智底座应用

用于满足教育局对教育数智化管理的基本功能,是其他创新应用、学校的个性化应用的基础，分别为：统一地图服务、统一消息中心、计划任务系统、内容管理系统、统一感知运维、AI 视觉计算服务、监控云可视化服务、信息分析中心、事件处置& 风险控制中心。

### 平安校园建设目标

1.提升 6 项关键能力——“智能感知、主动服务、精准管理、科学决策、立体监督、高效协同”

提升感知、服务、管理、决策、监督、协同六个方面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实现治理业务全在线和治理数据全贯通，加快推动感知从“局部”到“全景”的转变，服务从“需求”到“供给”的转变，管理从“碎片”到“整体”的转变，决策从“经验” 到“模型”的转变，监督从“单一”到“多元”的转变，协同从“有界”到“无限”的转变。

1. 基于三化管理方法在校园五维安全领域，创新 X 个应用

面向校园安全领域核心业务，系统设计教育治理数字化场景，打造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典型应用，为教育数字化应用生态体系注入发展动能。搭建“1+5+X”的校园 安全管理信息化平台，实现重点部位可视化管理、进校人员和车辆信息核验监管、校园隐患治理督办闭环管理、校园风险预警管理、疫情防控五大功能，并通过强化校园安全管理数据与公安系统联动，重点部位监控系统与报警系统联网。对全区 206 个校（园） 点门口视频监控、外来访客管理以及校园周界报警、电子巡更等进行一系列安防硬件优化改造升级。依托校园监控云，通过云系统+AI 视觉方式，努力提升对校园、重点部位及周边突发事件的前端感知，并根据前端感知与学校实际情况进行安全风险预警赋 色，切实提升校园安全预判预防能力，全力保障校园安全稳定。

3.建立三化管理方法在校园五维安全上的最佳智慧应用实践。

* + - * 1. 三化管理

清单化：以内容+职责。对所有校园安全相关工作清单化，做到管理内容、管理职责清晰。

网格化：以时间+空间。对管理对象进行空间维度、类型聚合等方式进行网格化招人划分，明确时间线的工作。

数字化：数据驱动。数智化让全区各校信息和事件可看、可控、可统计、可追溯。减负高效，数字赋能平安校园。

* + - * 1. 五维安全

提升校园“三防”（人防、物防、技防)建设水平，将“三防” 内容具象化到：人员安全、安全事件、场所安全、设备安全（物防）、安全教育等五维。

（一）人员安全管理目标：权责理清、齐抓共管

（二）安全事件管理目标：提前干预、事事闭环

（三）场所安全管理目标：责任清单化、任务网格化、处置数智化

（四）设备管理目标：管理有数，使用有账

（五）安全教育管理目标：齐抓共管，掷地有声

### 学后托管建设目标

学后托管平台的建设，帮助家长解决工作等不能按时接送学生难题，解决小学“放学早、接送难”的矛盾。本系统建设目标通过局端统一的管控，强化区内放学后校内托管服务管理，建立健全弹性离校和托管服务规范，完善放学后校内托管服务工作措施，指导帮助辖区内学校解决实际困难，规范收费标准，确保各个学校托管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经得起社会人民群众的监督。系统具体目标如下：

建立教育局、校两级集中统一的数据管理中心，实现学生报名数据、家长支付数据、托管内容数据的集中存储。

破解教育部门监管难、学校班级管理难、家校互动难、托管质量保障难等问题。

建立强大的综合查询统计，全面推行托管服务的阳光化，自觉接受学校、社会监督。实现托管服务数据不同维度、不同指标的查询、统计。

接入省级市级要求的各类资源库和浙里问学的入口，实现门户统一认证，快速进行切换，提供更全面便捷的服务。

1.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采购内容包括采购清单中货物供货、安装调试、货物验收、培训、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等。投标报价包括货款、标准附件、样品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及其他因本项目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2. **采购清单**

一、硬件及工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球型鹰眼 | 双400万32倍拼接猫头鹰枪球  1、★摄像机内置不少于3个镜头，可输出至少一路全景视频和一路细节视频，其中全景路内置不少于2个镜头，细节路内置1个镜头。（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2、★全景通道内置2个镜头，光圈不小于F1.0，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内置4颗补光灯。（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3、★细节通道内置镜头，具备不小于1/1.8靶面尺寸，内置10颗红外补光灯及1颗白光灯。（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4、★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拼接偏差像素不大于4个像素，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不小于192°（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5、★全景通道可进行垂直旋转，旋转范围不低于10°可调。（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6、★支持同时检测监控场景内出现的不少于30张人脸，并可进行抓拍。（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7、★支持7路报警输入接口，2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输出接口。（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8、★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3路web监听通道，设备响应web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并返回对应的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可继续上传。（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9、★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uboot、OS、应用软件逐级校验功能。非法篡改的uboot、OS、应用软件固件包，不能通过命令行、浏览器、客户端方式进行升级。 （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10、支持基于行业平台实现云图立体防控  11、支持在摄像机的实时视频画面中添加最多500个AR标签，且可实现标签与标签联动的功能  12、人脸抓拍：支持同时抓拍30张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图  13、道路监控：支持车辆检测（支持车牌识别，车型/车身颜色/车牌颜色识别）和混行检测，车牌捕获及检索、多场景巡航检测、云存储服务功能  14、Smart事件：支持细节路对设定区域进行布防，当检测到目标时对目标进行跟踪及报警，实现周界布防  15、支持声光警戒：报警联动白光闪烁报警和声音报警，声音内容可选  16、支持点击全景画面联动特写镜头，手动跟踪运动目标  17、支持全景路3840 × 1080 @25 fps高清画面输出，细节路最大2560 × 1440 @30 fps高清画面输出  18、支持H.265高效压缩算法，可较大节省存储空间  19、采用高效红外阵列，低功耗，照射距离最远可达200 m  20、支持宽动态范围达120 dB，适合逆光环境监控  21、支持3D数字降噪、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IR  22、细节支持360°水平旋转，垂直方向-20°~90°（自动翻转）。全景支持垂直方向7°~17°可调  23、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1路音频输出  24、内置7路报警输入和2路报警输出，支持报警联动功能  25、支持最大256 GB的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卡存储  26、支持海康SDK、ISAPI、GB/T28181、E家协议、萤石接入和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27、支持GB35114安全加密。IP67；6000 V防雷、防浪涌、防突波，符合GB/T17626.2/3/4/5/6四级标准  28、基础参数：  传感器类型：【全景】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细节】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全景】彩色：0.0005 Lux @（F1.0，AGC ON），黑白：0.0001 Lux @（F1.0，AGC ON），0 Lux with Light；【细节】彩色：0.0005 Lux @（F1.5，AGC ON），黑白：0.0001 Lux @（F1.5，AGC ON），0 Lux with IR  光学变倍：【细节】32倍  29、镜头：  焦距：【全景】2.8 mm；【细节】5.9~188.8 mm  视场角：【全景】190° ± 5°；【细节】60.2°~2.3°  30、补光：  白光照射距离：30 m  补光灯距离：【全景】30 m；【细节】200 m  31、一般规范：  电源：DC：36 V/1.67 A  电源接口类型：直流供电  工作温湿度：-30 °C~65 °C；湿度小于95%  喇叭温度-30 °C~55 °C  功耗：最大功耗：54 W（其中【全景】补光灯3.6 W；【细节】补光灯8.8 W） | 台 | 78 |
| 2 | 球机 | 400万4寸23倍红外网络球机  1、支持300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8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4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冻结功能；可实现RS485接口优先或RJ45网络接口优先控制功能  2、信噪比≥60dB，网络延时不大于120ms  3、动态范围不小于106dB，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135dB，宽动态能力综合得分不小于135（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4、样机与客户端之间用150m五类非屏蔽网线直接连接，网络传输能力满足发送1500个数据包，重复测试3次，每次丢包数不大于1个  5、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等智能侦测  6、传感器类型: 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低照度: 彩色：0.005 Lux @（F1.6，AGC ON）；黑白：0.001 Lux @（F1.6，AGC ON）；0 Lux with IR  7、宽动态: 120 dB超宽动态；焦距: 4.8 mm~110 mm，23倍光学变倍；视场角: 55°~2.7°（广角~望远）；红外照射距离: 100 m；水平范围: 360°；垂直范围: -15°~90°（自动翻转）；水平速度: 水平键控速度：0.1°~80°/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80°/s；垂直速度: 垂直键控速度：0.1°~80°/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80°/s  8、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50 Hz：25 fps（2560 × 1440）；60 Hz：30 fps（2560 × 1440）  9、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MJPEG；网络存储: NAS（NFS，SMB/CIFS）；支持萤石接入；网络接口: RJ45网口，自适应10 M/100 M网络数据；SD卡扩展: 支持MicroSD(即TF卡)/MicroSDHC/MicroSDXC卡，最大支持256 GB  10、音频输入: 1路音频输入；音频输出: 1路音频输出；供电方式: DC：12 V，PoE+（802.3at）；电源接口类型: 两线式  电流及功耗: 最大功耗：18 W（其中除雾加热1.6 W，补光灯9 W）  11、工作温湿度: -30 ℃~65 ℃，湿度小于90%；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除雾: 加热玻璃除雾；防护: IP66 | 台 | 124 |
| 3 | 星光网络摄像机 | 200万 1/2.7" CMOS 白光全彩筒型网络摄像机  1、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2、最低照度: 彩色：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宽动态: 120 dB；焦距&视场角: 4 mm，水平视场角：87.6°【6 mm（53.9°），8 mm（40.9°），12 mm（25.4°）可选】  3、补光距离: 红外光最远可达50 m，白光最远可达30 m；防补光过曝: 支持；红外波长范围: 850 nm；补光灯类型: 默认白光，可切换红外补光  4、最大图像尺寸: 1920 × 1080；；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H.265/H.264；网络存储: NAS（NFS，SMB/CIFS均支持）  5、音频: 1个内置麦克风；  6、网络: 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7、启动和工作温湿度: -30 ℃~60 ℃，湿度小于95%（无凝结）  8、供电方式: 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  9、电流及功耗: DC：12 V，0.75 A，最大功耗：9.0 W  10、电源接口类型: Ø5.5 mm圆口  11、防护: IP66 | 台 | 404 |
| 4 | 巡更记录仪  （手机操作版） | 巡更手持机  1、电池容量≥4900mAh，连续录像时间≥8h，待机时间≥120h  2、支持群组语音对讲，群组文字消息；单对单语音对讲3、支持1080P无线相机接入  4、支持设备批量远程升级、WiFi蓝牙白名单权限、USB权限、应用更新等  5、支持二维码巡更方案；支持NFC读卡巡更方案；支持室外GPS定位+电子地图巡更方案；支持远程巡更任务接收，巡更任务管理  6、支持巡更人员登录注册，进行权限管理；支持巡更任务查询，巡更任务提醒等协助巡更的功能  7、有网络环境下支持巡更记录实时上传；无网络环境下支持巡更记录断点续传；  8、输出模式：焦点、覆盖、广播、剪贴板  9、支持NFC协议；支持ISO15693、ISO14443A/B、ISO14443A  10、图像采集：前置摄像头500万像素；后置摄像头1300万像素；  11、5.5英寸高清触摸屏，1440\*720分辨率；四核2.0GHz处理器，2GB RAM，32GB ROM；内置高灵敏度卫星定位模块，支持北斗，GPS，Glonass定位；  12、防水、防尘、防摔（IP68）,支持1.5米防摔，适合全天候野外作业  13、4G全网通  14、性能参数：  操作系统 Android 10.0 ；CPU：4核 2.0GHz；存储 2GB+32GB；SIM接口 Nano SIM\*2（双卡双待）；存储扩展 TF卡，最大支持512GB；电池容量 4900mAh；待机时间大于500小时；NFC 支持定位 内置高灵敏度卫星定位模块，支持北斗、GPS、Glonass定位  15、物理参数：  显示屏 5.5英寸显示屏，电容式触摸，支持手套模式，720（H）× 1440（W）；键盘 音量+、- 键、开关机键、2个侧扫描键；接口/通信 防水Type C USB接口，支持Type C耳机；支持USB HighSpeed ；支持OTG；支持快充；通知方式 声音、振动器、LED灯指示；音频： 内置单扬声器（2W）；内置双麦克风（具有降噪功能）；传感器 光线传感器、距离传感器  16、网络和连接：  网络类型 GSM 900/1800；TD-SCDMA B34/B39；WCDMA B1/B8；TDD-LTE B38/B39/B40/B41；FDD -LTE B1/B3/B5/B8；无线局域网 IEEE 802.11 a/b/g/n/ac  定位 GPS,北斗,Glonass；蓝牙 5.0；NFC 支持NFC协议；支持ISO15693、ISO14443A/B、ISO14443A；  17、环境参数：工作温度 -10 ~ 55℃；工作湿度 ＜95%；存储温度 -30 ~ 60℃；抗跌落能力 1.5m防摔；抗滚落能力 300次；50cm范围内滚落；防护等级 IP68 | 台 | 202 |
| 5 | 一键对讲呼叫系统 | 双键针孔式紧急求助报警盒  1、支持紧急呼叫、业务咨询双按键  2、200w像素视频采集，支持红外补光，支持语音对讲、广播  3、支持公网传输ehome；1个10M/100Mbps自适应TCP/IP网络接口 | 台 | 203 |
| 6 | 访客自助产品 | 1、设备外观：采用10.1英寸双屏（管理员方向为触摸屏，访客方向为显示屏），200万像素双目摄像头，面部识别距离0.5m-1.5m，人证比对时间≤1s/人；  2、操作系统：设备采用Android7.1.2操作系统；  3、设备容量：内存2G,存储16G；  4、访客登记：人证比对通过后完成身份信息填充，或手动输入身份证号码完成访客登记；  5、凭条打印：支持外接WG-PRINT-58H-USB打印机，实现访客凭条打印；  6、通讯方式：有线网络、WiFi；  7、设备接口：LAN\*1、RS485\*1、RS232\*1、USB\*2、I/O\*2（预留）；  8、工作电压：DC12V/3A (标配电源适配器）；  9、使用环境：室内；  10、安装方式：桌面安装；  设备采用安卓系统，版本7.1以上，内存≥2G，闪存≥16G，双LCD屏，屏幕尺寸10.1英寸，分辨率1280\*800，采用双目相机，1路可见光摄像头，1路红外摄像头，支持摄像头人脸监测，唤醒设备。  设备支持以太网和WiFi双网络，且支持同时连接；支持1个RS-485接口；支持1个RS232接口；支持2个USB接口；支持1个喇叭扬声器；支持1路门锁I/O输出接口；支持1路报警I/O输出接口；支持1个SIM卡接口；支持红绿双色LED指示灯；支持1个开关机按键；  设备支持本地保存的访客记录≥15万条，支持本地保存的抓拍照片≥1万张，支持本地导入黑名单，导出黑名单模板功能；设备最大支持10万个黑名单。  设备支持通过身份证内照片与现场抓拍人员照片比对进行身份核验，支持低照度且无外部补光环境下可以完成人证比对，人脸识别距离：0.2m-1m，人证比对时间＜1s。 | 台 | 202 |
| 7 | 在离岗检测（保安室） | 400万 星光级1/1.8" CMOS AI智能人员统计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1、AI智能人员检测半球型摄像机内嵌深度学习算法，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实现对客流统计、区域关注度、人员密度等功能的准确统计  2、支持3种智能切换：倾斜客流、人员密度、人数统计  人数统计：支持同时运行人员统计、区域关注度、在离岗检测、热度图功能，除热度图为1个识别区域外，其他功能至多支持8个识别区域，128个目标；  倾斜客流：基于行人轨迹分析，统计指定场景内目标人员进入和离开的情况，至多支持3个识别区域；  人员密度：可检测指定场景内人员的拥挤情况，根据人数和占空比配置密度等级，至多支持8个识别区域  3、最低照度: 彩色：0.0005 Lux @（F1.2，AGC ON）；黑白：0.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4、调节角度: 水平：0~355°，垂直：0~75°；宽动态: 120 dB；焦距＆视场角: 2.8 mm；水平视场角：98.4°，垂直视场角：53.2°，对角视场角：115.4°  5、补光灯类型: 红外灯；补光距离: 普通监控：最远可达30 m；防补光过曝: 支持；红外波长范围: 850 nm；  6、最大图像尺寸: 2560 × 1440；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H.265/H.264；  7、网络存储: 支持MicroSD(即TF卡)/MicroSDHC/MicroSDXC卡（最大256 GB）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NAS（NFS，SMB/CIFS均支持），配合海康黑卡支持SD卡加密及SD卡状态检测  8、Wi-Fi:  Wi-Fi协议: IEEE802.11b，802.11g，802.11n；频率范围: 2.4~2.4835 GHz；信道带宽: 20/40 MHz；调制方式: 802.11b: CCK，QPSK，BPSK；802.11g/n：OFDM；传输速率: 最远50 m（空旷环境下）  9、网络: 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10、音频: 1路输入（Line in），1路输出（Line out），1个内置麦克风  11、报警: 1路输入，1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DC12 V，30 mA）  12、复位: 支持  13、接口类型: 外甩线；  14、存储温湿度: -30 ℃~60 ℃，湿度小于95%（无凝结）；启动和工作温湿度: -30 ℃~60 ℃，湿度小于95%（无凝结）  15、电流及功耗: DC：12 V，0.81 A，最大功耗：9.7 W；供电方式 DC：12 V ± 20%；电源接口类型: 3芯接口；线缆长度: 25 cm  16、防护: IP67 | 台 | 202 |
| 8 | 话筒（教育局管理使用） | 技术参数  1.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支持协议：TCP/IP，UDP  3.音频格式：MP3  4.采样率：8KHz~48KHz  5.传输速率：100Mbps  6.音频模式：16位CD音质  7.显示屏尺寸：7英寸  8.屏幕分辨率：800 x 480 像素  9.屏幕类型：65K色DGUS屏  10.键盘类型：虚拟QWERTY键盘  11.键盘输入方式：触控  12.内接扬声器阻抗及额定功率：4Ω，2W  13.总偕波失真：≤1%  14.频率响应：80Hz~16KHz +1/-3dB  15.信噪比：>65dB  16.PHONE OUT输出阻抗及额定功率：32Ω，2mW  17.LINE OUT 输出电平：1000mV 工业标准压线接线端子  18.LINE OUT 输出阻抗：470Ω  19.LINE IN输入灵敏度：350mV 工业标准压线接线端子  20.MIC输入灵敏度（非平衡）：10mV  21.工作温度：5℃～40℃  22.工作湿度：20%～80%相对湿度，无结露  23.整机功耗：≤6W  24.输入电源：～190V-240V 50Hz-60Hz（电源适配器）；DC24V/1.5A  25.尺寸：200 x 158 x 163 mm  26.净重：1.2kg | 台 | 1 |
| 9 | 广播设备 | 60W 智慧音柱  智慧声柱额定功率60W,有效频率范围100Hz-17KHz,灵敏度90dB(±3db）  内置 16M 音频存储空间，可以通过外置 USB 接口擦除拷贝 6 首音乐，通过拨码开关选择预设音乐信 号，通过触发播放预设语音节目。  该产品外置一路线路输入接口，可以播放外部音源。  该产品具有本地音乐和线路音乐设置有音量调节旋钮。  该产品使用直流电源供电，内置 D 类数字功放，效率可达 90%以上。  该产品使用高质量的扬声器，清晰的还原声音。  额定功率: 60W  待机功率＜1W  频率响应: 100Hz~17KHz （±3db）  谐波失真≤0.5%  电源: DC 24V/5A  信噪比≥80db | 台 | 202 |
| 10 | 通用CVR(RAID) | 1、机架式/8U 48盘位/2048Mbps接入带宽（1024路2M）/SATA硬盘/双颗64位多核处理器/8GB缓存（可扩展至256GB）/4个千兆数据网口/1个千兆管理网口/冗余电源/VRAID2.0/网络协议：RTSP/ONVIF/PSIA/（GB/T28181）  2、★单设备应配置≥2颗64位多核处理器，≥8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需配置冗余金牌电源（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其中电源仅以照片证明即可）  3、★具有48块硬盘热插拔插槽（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4、★可接入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 SATA/SAS硬盘（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5、★支持网络raid纠删码技术，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设置为负载均衡；单台或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任意1-12个磁盘发生故障，数据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断。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12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 台 | 4 |
| 11 | 单路通用服务器 | 1、HG7163(16核2.4GHz)×1/32GB DDR4/600GB SAS\*2/SAS\_HBA/1GbE\*2/550W(1+1)/2U/16DIMM  CPU：1颗 x86架构HYGON处理器，核数≥16核，频率≥2.4GHz  2、内存：32GB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3、硬盘：2块600G 10K 2.5英寸SAS盘，最高可支持12块3.5寸(兼容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可选支持2块后置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可选支持4块NVME U.2热插拔硬盘；支持1个M.2插槽；支持1个TF插槽"  4、阵列卡：标配SAS\_HBA卡，支持RAID0/1/10；可选RAID\_2G卡，支持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5、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6、网口：2个千兆电口  7、其他接口：1个千兆RJ-45管理接口，4个USB 3.0接口，2个位于机箱后部，2个位于机箱前部；1个VGA口，位于机箱后部  8、电源：标配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 台 | 4 |
| 12 | IoT 硬盘 | 6T,7200RPM,3.5 寸,SATA | 片 | 200 |
| 13 | 设备接入管理平台 | 1、支持管理最大组织数2000个，组织层级最大10级；  2、支持管理最大区域数2000个，区域层级最大10级。；  3、支持管理最大人员数量5万；  4、支持管理最大卡片数量5万；  5、支持管理最大车辆数量3万；  6、支持最大的在线用户数1000个，并发登录用户数50个。  7、支持最大事件并发处理500条/秒（不带图片）；  8、支持联动上墙并发1次/秒；  9、支持最大每秒联动100个不同的视频点位进行抓图；  10、支持最大每秒联动100个不同的视频点位进行录像；  11、支持联动并发发邮件2封/秒；  12、支持短信联动（云信留客短信网关：1-2秒/条；  短信猫：70字符以下，10秒/条；  70字符以上分条发送，20秒/条；）  13、支持最大事件存储7200万条；  14、支持管理资源上图数量2万个。  备注：以上是单台服务器部署系统基础规格，超出规格需考虑分布式部署。  15. 支持AD域  16. 要求监控点最多管理容量为1000000路  17. 支持电视墙管理数量100个，监控点上墙出图像耗时小于3秒  18. 支持防区数量不少于10000个  19. 支持管理门禁点100000个，门禁权限数量1亿条，门禁事件数量1亿条以上  20. 支持上图资源总数不低于100000个  21. 支持人脸库管理人脸数量1000000个 | 套 | 1 |

|  |  |  |  |  |
| --- | --- | --- | --- | --- |
| 14 | 设备管理推送软件 | 单台网关在千兆网络环境下支持并发处理100条/秒大图+小图（大图500K，小图30K）；小图1000条/秒；无图8000条/秒；支持多节点扩容。  1、支持基于视图库标准协议（GA/T 1400）进行人脸、车辆、人体数据的采集、级联和共享  2、支持人脸、人体、车辆等结构化数据、图片的跨网摆渡； | 套 | 1 |
| 15 | 交换机 | 8口交换机 | 套 | 202 |
| 16 | 系统集成 | 设备施工安装+辅材+一次性设备调试和平台对 | 项 | 1 |

1. 、软件开发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级**  **功能点** | **二级**  **功能点** | **三级**  **功能点** | 功能简介 |
| 1 | 组织中心 | 组织管理 | 组织树管理 | 新建下级组织、激活组织、组织信息维护、组织信息变更审核、组织树查看与查找。 |
| 2 | 校区班级管理 | 校区管理、网格管理、班级匹配与数据初始化服务 |
| 3 | 网格管理 | 系统支持每个学校可按自己管理习惯划分管理网格，如以“区域” 划分的“食堂网格”；以“管理对象”划分的“消防安全网格”；系统支持每个学校按照自己的情况，设定网格负责人、网格人员等。 |
| 4 | 服务（安保、后勤）机构管理 | 以安保机构、后勤机构为管理对象与数据初始化服务 |
| 5 | 人员管理 | 组织成员 | 教师、教工、安保、后勤人员花名册、实名认证、认证问题修复及数据初始化服务 |
| 6 | 学生管理 | 学生花名册回写及数据人工服务 |
| 7 | 用户中心 | 用户管理中心（用户分类、用户分校、用户分网格、用户增删改查） |
| 8 | 统一用户 | 覆盖教育行政人员、学校、老师、学生、家长、保安、后勤等所有成员的统一用户中心，用户模型符合教育数据标准 |
| 9 | 统一登录 | 提供跨平台的单点登录能力，各类业务应用集成后，用户登录一次就可以访问所有相互信任的应用（PC、浙政钉、钉钉） |
| 10 | 组织协同 | 条线角色 | 管理业务分配角色成员、角色建群 |
| 11 | 管理员工具 | 指标看板 | 提供管理员数字指标看板，展示下级组织数、激活组织数、组织成员数、成员认证率各项指标等 |
| 12 | 权限管理 | 提供权限管理功能，支持设置不同的管理员赋予不同的管理权限协同对组织进行管理。（支持通用的权限管理21）。 |
| 13 | 审批中心 | 管理员审批下级组织信息变更、组织成员认证状态的操作中心.（审批列表、查询、详情查看等） |
| 14 | 数据中心 | 数据仓 | 基础仓 | 数据基础仓集中存放教育数据规范所涵盖的各类数据，包括不限于：教师数据仓、学生数据仓、学生家庭人口数据仓、安保教工数据仓、地址库的对接 |
| 15 | 主题仓 | 主题仓包含多个主题域数据，是标准基础数据整合完成后，通过各类数据引擎对数据深层次的加工，建立不同维度、不同指标、主题多样的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安全数据库、场所安全数据库、设备设施安全数据库、安全事件数据库、教育安全数据库. |
| 16 | 数据服务 | 数据汇聚接口 | 对不同来源的数据，统一采取前置交换系统进行数据交换，采取不同的桥接和传输策略，统一输入输出接口标准规范.（人、场、物、事等11个应用接口，每个接口5个人日） |
| 17 | 数据共享与开放 | 构建统一数据服务能力，将标准数据仓、主题数据仓的标准化数据，通过公共服务接口提供给业务系统、下属机构、其他协同部门，支持查询。（基础仓(人、组织、地址)+（人、场、物、事、学）等8个数据仓，平均每仓3个接口，每个接口4个人日） |
| 18 |  | 统一地图服务 | 坐标定位服务 | 支持提交经纬度、地名两种方式，快速定位能力 |
| 19 | 定点信息冒泡 | 支持在地图上多点标定并展示信息能力，信息支持H5 |
| 20 | 热力图 | 支持在地图上以热力图等形式展示数据分析能力。 |
| 21 | 统一消息中心 | 用户管理 | 支持多用户、多应用的接入；支持每个用户单独配置发送信息渠道。 |
| 22 | 消息接收服务 | 提供应用方消息发送接口，支持单个或批量发送 |
| 23 | 消息调度服务 | 支持即可、定时发送消息能力 |
| 24 | 消息发送服务（短信） | 支持多用户通过自己的SMS接口发送消息； |
| 25 | 消息发送服务（钉钉） | 支持多用户通过自己的钉钉接口发送消息； |
| 26 | 消息发送服务（浙政钉） | 支持多用户通过自己的浙政钉接口发送端消息； |
| 27 | 消息发送服务（智能语音） | 支持多用户通过自己的智能语音接口发送端消息； |
| 28 | 消息发送结果反馈 | 支持将每条消息发送接口反馈用户。 |
| 29 | 计划任务系统 | 新增计划 | 提供全类型任务计划管理功能，可针对不同类型、不同学校管理或服务对象、制定周期性任务 |
| 30 | 自动派发 | 自动派发规则设定功能及初始化模板。任务激活后，可根据任务的类型，自动向该任务相关学校及网格负责人发出提醒（若第一责任网格员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根据任务类型及紧急程度，响应时间不同），则自动向第二责任网格员发出提醒）； |
| 31 | 指派任务 | 管理员可将特定任务指派给特定人员、特定网格、特定学校等。 |
| 32 | 调度模板 | 提供模板化自动派发规则服务，支持教育局、学校、网格等定制模板 |
| 33 | 任务调度服务 | 支持任务的即使、计划调度及向特定人员发送任务的调度服务。 |
| 34 | 内容管理系统 | 内容分类管理 | 支持用户自定义内容分类（新闻、政策、通知），分类支持多级管理（教育局、学校级） |
| 35 | 内容发布（修改、删除） | 支持富文本的文档在线便编辑、附件上传等功能。 |
| 36 | 内容审核 | 支持内容审核后方可发布功能，提升信息发布安全 |
| 37 | 内容中心（查询、统计） | 支持对所有内容的查询级分类、分级、分用户统计功能更 |
| 38 | 统一感知运维 | 感知类型管理 | 提供感知设备类型管理，每个类型可配置不同的感知参数；本期支持设备有摄像头、消防、访客机等。 |
| 39 | 感知设备管理 | 提供感知设备中统一平台登记管理功能，包括设备类型、设备型号、设备管理方、设备地址、设备状态等及感知设备添加工作（数据初始化） |
| 40 | 感知设备状态接口 | 提供设备状态接口、设备状态查询服务两种模式； |
| 41 | 感知设备告警接口 | 提供设备状态告警信息接收、告警信息查询两种模式。 |
| 42 | 设备维保、检修 | 支持联动计划任务系统提供设备定期维保、检修功能 |
| 43 | 设备运维记录 | 支持对设备维保、检修、告警等记录查询统计。 |
| 44 | AI视觉计算服务 | 接口服务 | 算法服务的基本输入输出服务接口(第一期提供人脸识别种算法接口) |
| 45 | 人脸识别 | 提供视觉的人脸识别算法及相关服务（报价单位：每算法） |
| 46 | 监控云可视化服务 | 视频解码服务 | 视频解码服务（随服务器赠送） |
| 47 | 视频流媒体服务 | 提供视频流媒体服务 |
| 48 | 视频管理 | 支持对视频按学校、位置等查询、统计管理、视频存储30天。 |
| 49 | 信息分析中心 | 数据看板 | 数据库设计开发、数据看板设计，7大类统计接口开发 |
| 50 | 人车出入查询、统计 | 人车出入查询、统计 |
| 51 | 安防巡逻查询、统计 | 安防巡逻查询、统计 |
| 52 | 设备维保、检修记录查询、统计 | 设备维保、检修记录查询、统计 |
| 53 | 安全事件查询、统计 | 安全事件查询、统计 |
| 54 | 安全教育记录查询、统计 | 安全教育记录查询、统计 |
| 55 | 事件处置&  风险控制中心 | 事件归集 | 事处风控工作台 | 事处风控工作台展示辖区内队伍建设、事件管理、三个档案（一事一档、一校一档、一格（网格）一档、一期一档）的指标和基本概况 |
| 56 | 队伍建设 | 队伍建设可根据实际需要展示辖区平安校园队伍相关数据，如工勤、老师、共治力量、学校数量、网格数量等，可点击查看队伍管理中的详细人员、辖区信息，实时掌握辖区校园安全队伍资源，实现队伍底数清 |
| 57 | 事件管理 | 事件管理模块主要展示平台归集事件的总告警数、已完成告警总数、有效流转率以及共治率。 |
| 58 | 对接基层治理四平台 | 对接基层治理四平台,实现事件上下自动流转 |
| 59 | 一事一档 | 一事一档模块简要展示一事一档图表，展示以事件为维度的业务数据情况，辅助决策；可通过该模块跳转查看一事一档详情 |
| 60 | 一校一档 | 一校一档模块简要展示一校一档图表，展示以学校为维度的校园安全数据情况，辅助决策；可通过该模块跳转查看一校一档详情 |
| 61 | 一格一档 | 系统支持每个学校可按自己管理习惯划分网格，如以“区域”划分的“食堂网格”；以“管理对象”划分的“消防安全网格” |
| 62 | 一期一档 | 展示一期一档图表，展示以周期为维度的校园安全数据情况，辅助决策；可通过该模块跳转查看一期一档详情 |
| 63 | 风险研判 | 事件解析 | 提供多种对单个事件的解析工具，如事件信息、关联人员信息查看、关联场所信息查看、周边视频调阅 |
| 64 | 事件研判 | 事件研判对事件进行中心处理，将事件分类分级分流处置 |
| 65 | 指挥调度 | | 支持那个以下功能：事件列表、预警筛选、自动分派、人工指派、人工改派 |
| 66 | 调度模板：事件自动流转调度模板,人、场、物、事件4大类8种事件自动流程，每模板3人日 |
| 67 | 事件督办 | | 督办操作、督办跟踪、督办统计 |
| 68 | 事件处置 | | 移动处置反馈、待处理事件提醒、逾期工作提醒、提醒事项统计、处置结果、事件报表、任务预警、事态升级、处置分析 |
| 69 | 应急指挥 | | 事件提醒、联动指挥、集成以下功能：重点部位可视化管理、一键对讲呼叫、远程喊话 |
| 70 | 处置后评估 | | 对于事件，除正常的处置评价环节，每个事件都需要事件责任方上传事件调查报告或处置报告 |
| 71 | 事件中台 | | 以千人千面原则，建立个人事件中台 |
| 72 | 疫情防控 | 信息填报（钉钉端） | 任务要求填报信息 | 根据需要填报的任务要求，填写该任务的基本信息；内容设定，节目设计，排版布局 |
| 73 | 根据局端要求的信息，必须填写其身份证，行政区划，家庭住址和地址经纬度 |
| 74 | 同时支持学生家长填写其共同居住人信息，信息填报内容与学生填写信息内容基本一致 |
| 75 | 人员信息同步 | 创建层级关系，以局--中心学校--街道--学校的组织层级关系创建 |
| 76 | 分享钉钉小程序应用，每个学校钉钉组织的管理员扫码添加应用赋予权限，获取钉钉组织内信息 |
| 77 | 根据每个学校的应用编码同步其家校通讯录和内部通讯录，并与平台上手动创建的组织架构进行关联 |
| 78 | 根据每个学校的钉钉的组织架构，同步组织，学生，家长，老师和其对应的关系 |
| 79 | 信息推送 | 所有填报消息根据学校名称为标题，以工作通知的形式下发给组织内的所有人员 |
| 80 | 推送消息根据学校组织内添加的钉钉小程序渠道进行消息推送 |
| 81 | 根据任务需要添加信息的范围，可选择性的对全部/部分组织，全部/部分人员通过钉钉进行消息推送 |
| 82 | 设置的消息推送内容根据必填项和选填项进行下发，供消息接收者进行填写 |
| 83 | 推送的信息中会带有其孩子的姓名和对应学校的组织关系 |
| 84 | 填报信息数据收集汇总 | 根据老师在钉钉组织内的管理权限，可以实时查看全校/班级的数据的填写情况 |
| 85 | 管理权限老师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填报人员进行无需填报设置 |
| 86 | 老师也可把无需填报人员进行切换，使其设置为需要填写状态 |
| 87 | 没有及时填报信息的家长，老师可以在手机端直接进行提醒功能，催促家长进行信息填写 |
| 88 | 待家长填报信息填写完成后，老师可以把家长填写完的信息汇总上报 |
| 89 | 学校管理员可以查看，提醒催促，汇总统计整个学校的信息填报情况并向上级上报 |
| 90 | 无疫校园（钉钉端） | 界面数据信息显示 | 从后台将信息推送到钉钉小程序，提供全区人员当前健康码颜色数据展示 |
| 91 | 健康码数据分片区/街道/学校/校区/班级展示，展示数据内容根据个人身份、权限不同 |
| 92 | 核酸数据分片区/街道/学校/校区/班级展示，展示数据内容根据个人身份、权限不同 |
| 93 | 疫苗接种数据分片区/街道/学校/校区/班级展示，展示数据内容根据个人身份、权限不同 |
| 94 | 人员涉疫三区结果数据分片区/街道/学校/校区/班级展示，展示数据内容根据个人身份、权限不同 |
| 95 | 进出学校消息推送 | 消息推送设置开关，可随时开启和关闭 |
| 96 | 学生进出学校时，消息推送到对应的家长钉钉上显示 |
| 97 | 数据对接 | 健康码数据对接 | 根据人员详细信息，将其与IRS平台浙江省健康码大数据对接后，获取每个人员的健康码颜色 |
| 98 | 核酸检测结果数据对接 | 根据人员详细信息，将其与IRS平台全省核酸大数据对接后，获取每个人员做核酸的结果，做核酸的时间 |
| 99 | 疫苗接种情况数据对接 | 根据人员详细信息，将其与IRS平台全省疫苗接种数据对接后，获取每个人员接种疫苗针数和对应针的接种时间 |
| 100 | 涉疫三区数据对接 | 根据人员详细信息，将其与IRS平台涉疫三区数据对接后，获取到每个人员是否在三区内的结果数据 |
| 101 | 数据展示（网页端） | 任务建设 | 新增功能：可以根据需采集的信息设定字段，进行字段添加 |
| 102 | 修改功能：可以修改字段的内容，名称等 |
| 103 | 删除功能：支持平台上多余任务的删除 |
| 104 | 组织关联 | 根据需要采集或填报的人员进行与任务的关联 |
| 105 | 数据推送 | 根据需求推送给已经绑定任务的人员填报信息 |
| 106 | 进度管理 | 汇总任务推送的数据和对应人员的采集状态 |
| 107 | 支持根据任务，组织，状态和关键字查询任务进度 |
| 108 | 支持多条件查询结果的表格导出 |
| 109 | 数据统计 | 显示采集上来的数据的详细信息 |
| 110 | 支持根据任务名称，组织，关键字，人员类型等多条件查询 |
| 111 | 支持多条件查询结果的表格导出 |
| 112 | 数据大屏 | 根据任务，人员类型，统计结果等汇总在数据大屏进行采集数据的显示 |
| 113 | 数据整合 | 学校组织认证 | 未认证学校钉钉组织进行高级认证；已认证组织进行组织内部人员数量扩容 |
| 114 | 学校组织整改 | 以学校实际组织架构，对建设在钉钉上的组织架构进行整改，完全按照实际情况修正 |
| 115 | 人员批量操作 | 已毕业的学生班级进行批量毕业；未添加在组织内的人员进行批量导入；批量修改有误人员信息 |
| 116 | 采集维护服务 | 信息采集填报期间以钉钉群内消息解答和客服24小时人工热线提供帮助 |
| 117 | 人员安全 | 一人一档 | 人员档案信息将归集 | 基层治理四平台的人口信息；教育大脑(拟建)人员关联信息（2）；学习系统等业务系统信息；人员在校情况等所有相关信息。及数据初始化工作 |
| 118 | 人员信息维护 | 1、打通学生、教师信息管理系统与平安校园平台，实现用户信息的同步；2、新建安保、工勤等人员管理系统，实现人员基本信息、上岗信息的管理工作，该系统由校方维护。 |
| 119 | 人员信息库 | 人员数据库（教师、学生、学生家庭、教工（生活指导）、物业、安保... ...） |
| 120 | 人员数据看板 | 建立学校、教育局两级人员数据看板 |
| 121 | 访客系统 | 证件识读 | 可识读一、二代身份证，驾驶证、护照、居住证等多种自定义类型证件。（设备随赠） |
| 122 | 人证比对 | 对来访人拍照并于现场拍照进行比对核验（设备随赠） |
| 123 | 访客登记 | 对来访人员进行登记填写必要信息，对与案件相关的人员进行关联。 |
| 124 | 重点人群管理 | 点人群管理包括重点人群登记和查询两个方面，用户可以将重点关注人员录入到重点人群数据库中 |
| 125 | 访客查询 | 可以根据来访登记中的来访时间段、来访人姓名、证件号码、案件等信息查询访客历史记录 |
| 126 | 人员关联信息 | 实时获取人员相关信息，包括：健康码状态等 |
| 127 | 安全事件 | 安全隐患/事件上报 | 安全隐患排查 | 在钉钉端，面向所有校园安全参与人提供安全风险/安全事件上报功能，可随时随地记录、拍摄、定位安全隐患或安全事件的情况，并上报 |
| 128 | 接入“事件处置&风险控制中心” | 接入“事件处置&风险控制中心”接口 |
| 129 | 一键对讲呼叫系统 | 数据对接 | 一键对讲呼叫设备安装与学校消控中心内，汇聚中心可直接进行点对点呼叫联系；实现人员、组织、位置信息基层 |
| 130 | 场所安全 | 重点部位可视化 | 点位管理 | 对可视点为进行管理，管理设备、学校、坐标等信息 |
| 131 | 可视基本功能 | 视频列表、搜索、播放等 |
| 132 | AI安全风险发现 | 调用AI算法 |
| 133 | 接入“事件处置&风险控制中心” | 接入“事件处置&风险控制中心”接口 |
| 134 | 消控室AI云监管 | AI安全风险发现 | 调用AI算法 |
| 135 | 接入“事件处置&风险控制中心” | 接入“事件处置&风险控制中心”接口 |
| 136 | 保安实到人数监管 | 记录查询 | 通过摄像头或访客机等设备实现监测保安上班记录； |
| 137 | 保安实到人数分析 | 1、按校、按保安公司统计月均、日均保安实到人数；2、根据安保合同或其他相关规定结合保安打卡数据生成保安风险报告（包括但不限于：日均/月均安保人员不足、保安年龄结构不合理等） |
| 138 | 安保巡更 | 打卡点管理 | 学校都可对自己的巡更打卡点进行管理，包括点为配置，二维码关联等 |
| 139 | 巡更排班 | 提供了日计划、周计划、月计划、班次排班计划、24小时无计划五种计划设置方式；提供了即将开始、未按时开始、漏检提醒三种消息提醒功能。可满足任意工作场景的需要，并准确的将工作信息送达提醒人 |
| 140 | 巡更打卡 | 通过手机APP到巡更点扫描“巡更点二维码”方式实现定点“打卡”功能 |
| 141 | 事件上报 | 通过手机拍摄现场，填写记录的方式上报安全风险等，安全风险进入“事处风控中心” |
| 142 | 巡更考核 | 可视化展示巡更人员的实时点位，以及他们巡更的路线，统计行走的距离，存档，可供每月考核以及复查使用 |
| 143 | 巡更数据看板 | 建立学校、教育局两级人员数据看板 |
| 144 | 设备安全 | 设备一张表 | 设备设施登记 | 新设备登记、注册（含：设备信息、保管人信息、使用/存放场所信息等） |
| 145 | 危险（重要）设施设备领用 | 危险（重要）设施设备领用、借用登记 |
| 146 | 设备设施报废 | 设施设备的报废登记 |
| 147 | 设备设施查询 | 设备设施查询 |
| 148 | 设备设施维保记录 | 设备设施维保记录 |
| 149 | 设备设施巡检记录 | 设备设施巡检记录 |
| 150 | 设备设施使用记录 | 设备设施使用记录 |
| 151 | 设备数据看板 | 建立学校、教育局两级人员数据看板 |
| 152 | 设备一张图 | 设备驾驶舱 | 设备一张图看板设计 |
| 153 | 感知设备 | 设备位置、设备状态、状态告警、感知告警等在图上展示 |
| 154 | 非感知设备 | 设备位置、设备类型、设备状态等在图上分类展示 |
| 155 | 设备记录 | 设备维保记录、使用记录等在图上展示 |
| 156 | 设备、设施巡检 | 设备设施管理 | 设施设计的登记、报废、移交等 |
| 157 | 巡检排班 | 任务中心（局端） |
| 158 | 巡检打卡 | 通过手机APP到巡更点扫描“巡更点二维码”方式实现定点“打卡”功能 |
| 159 | 事件上报 | 通过手机拍摄现场，填写记录的方式上报安全风险等，安全风险进入“事处风控中心” |
| 160 | 巡更考核 | 可视化展示巡更人员的实时点位，以及他们巡更的路线，统计行走的距离，存档，可供每月考核以及复查使用 |
| 161 | 巡更数据看板 | 建立学校、教育局两级人员数据看板 |
| 162 | 安全教育 | 各教育平台数据对接 | 接口开发与调试 | 消防安全、禁毒等共15个（报价单位，每接口）单位为每接口，数量为接口数。 |
| 163 |  | PC端 | 日志 | 实现用户所有操作记录，提供管理员事件、学校、网格、管理对象、操作类型等多维度日产查询、统计、导出功能 |
| 164 | 系统管理 | 提供全参数的系统配置、系统管理功能 |
| 165 | 数据看板 | 提供全数据的数据看板功能 |
| 166 | 其他业务管理功能 | 提供所有相关功能的管理功能 |
| 167 | 数据驾驶舱 | 局端驾驶舱(深度3层) | 教育局平安校园、人、场、事、物、学（报价单位：页）的专题数据驾驶舱；单位为每页，数量为大屏数量。 |
| 168 | 移动端 | 局端看板（浙政钉） | 局端移动端数据看板 |
| 169 | 局端任务中心（浙政钉） | 任务中心以千人千面原则实现任务提醒，代办任务列表、已经办任务列表、任务统计等功能 |
| 170 | 学校端看板（钉钉） | 学校移动端数据看板 |
| 171 | 学校端任务中心（钉钉） | 钉钉端，任务中心以千人千面原则实现任务提醒，代办任务列表、已经办任务列表、任务统计等功能 |
| 172 | 消息中心（对接） | 钉钉端，消息以千人千面原则消息提醒，通知、提醒、告警等 |
| 173 | 家长端（钉钉） | 钉钉端，基层安全教育、记录查看、家校互动等功能 |
| 174 | 学后托管平台 | 教育局用户 | 学生信息数据导入配置 | |
| 175 | 查看报名学生 | |
| 176 | 报名数量统计 | |
| 177 | 区预报名情况 | |
| 178 | 托管项目管理 | |
| 179 | 缴费计划 | |
| 180 | 学校管理员 | 课程老师管理 | |
| 181 | 课程老师管理 | |
| 182 | 学生数据导入 | |
| 183 | 查看导入学生信息 | |
| 184 | 学生信息审核 | |
| 185 | 学生信息审核情况 | |
| 186 | 查看报名学生 | |
| 187 | 报名数量统计 | |
| 188 | 家长用户 | 登录 | |
| 189 | 报名前阅读知情同意书 | |
| 190 | 报名信息填写 | |
| 191 | 日志管理 | 学生日志管理 | |
| 192 | 管理员日志管理 | |
| 193 | 短信日志管理 | |
| 194 | 资源库 | 资源库接入 | |
| 195 | 名师问学（浙里问学） | 接入浙里问学 | |
| 196 | 浙里办适老化改造 | 浙里办适老化改造 | |
| 197 | 其他 | 需求和设计 | 需求调研与产品设计 | |
| 198 | 系统架构及数据库设计 | |

#### 三、供货要求：

1、供方所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

2、所供货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3、送货地址：采购人指定地点。

#### ▲四、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要求：运维服务一年，硬件质保3年。

2、技术支持要求：质保期内出现问题，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8小时内解决问题，现场解决不了的采取免费提供同型号替代产品措施。

#### ▲五、培训要求：

免费培训等。

具体培训内容：

在系统上线之前，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至少一人、两次的系统安装、使用培训： 

1、用户培训：对系统普通用户，进行具体功能操作的讲解和练习培训，培训以分批组织用户，由培训讲师现场讲解为主，以培训手册为辅；

2、系统管理员培训：对于负责系统日后运行维护的管理人员，进行系统管理功能、系统安装部署、系统日常运维的讲解和培训，培训采取面对系统管理员一对一培训的方式。

3、中标单位应对用户的维修人员提供培训，使其能对系统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及能对一般故障进行维修。

4、中标单位应对用户的操作人员提供操作培训，并使其能熟练应用系统。

#### ▲六、工期要求及地点：

1.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 七、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以前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中标总额1%的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 八、货款支付：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支付中标金额的50%，初验合格后7个工作日支付30%，终验通过后支付剩余20%

#### ▲九、**验收要求：**

1. 采购人对中标单位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中标单位需负责安装并培训采购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采购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

2.设备安装到位后各系统试运行1个月，如系统运行正常达到招标需求，采购人进行验收。

3. 验收时中标单位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出具验收结果书面依据，作为中标人项目结算凭据，验收费用由中标方负责。

**十、采购人认为必须说明的其他内容：**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须将相应内容填写至《符合性审查资料》，如有任意一条未响应或不满足，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

价格分（30分）

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分析投标价格是否合理，投标价格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投标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技术、商务分（70分）

技术、商务分的计算：

技术、商务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评分细则如下：

**1）、价格分（ 30 分）：**

|  |  |  |
| --- | --- | --- |
| 价格分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30分 |

**2）、技术分（ 56 分）**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说明** | **分值** |
| --- | --- | --- | --- |
| 1 | 技术要求（56分） | 满足招标货物的性能及技术指标要求，所有指标均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等要求的，得基本分16分；带“★”号指标如有一项不满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其它指标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 **16** |
| 2 | 1. 对项目有较详细和针对性的解读包括项目建设背景、建设目标、项目需求等，对本项目投标人的整体工作思路清晰性及投标方案深度介绍包括项目建设思路、原则、技术要求，进行综合打分（0-2分）； 2. 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评估投标项目实施方案是否与招标人的定位、管理需求等相契合，对相关介绍情况进行综合打分（0-1分）； 3. 总体设计：包括管理系统需求、总体设计、建设方案和产品选型等，详细阐述系统的体系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以及对功能设计和实施计划的建议（0-1分）。 | 4 |
| 3 | 投标人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1分）、合理性（1分）、规范性（1分）和可操作性（1分），项目实施内容包括软件设计开发、系统安装调试、系统测试、试运行、系统调优、项目验收。上面得分内容有欠缺的不得分。 | 4 |
| 4 | （1）项目组成员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认证的，每名得1分，最高2分；  （2）项目组成员具有4名及以上高级工程师，得2分，否则不得分；  （3）项目技术负责人需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和网络技术认证资质得2分；  （4）项目团队中，除技术负责人外，有2名及以上人员具有网络技术认证资格证书的得1分；  （5）项目团队中，除技术负责人外，有2名及以上人员具有数据库技术认证资格证书的得1分；  （6）项目经理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1分，PMP证书的得1分；  注：项目组人员应为投标人在职人员，提供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和证书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 | 10 |
| 5 | 提供投标人的售后维护机构注册证明，根据售后服务网点的数量及分布情况打分。0-2分； | **2** |
| 6 | 1、投标人提供核心设备制造商厂家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授权函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授权函加盖厂商公章。  2、投标人提供核心设备制造商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授权函加盖厂商公章。 | **2** |
| 7 | 现场提供演示   1. 演示事处风控中心：包括事件归集、风险研判、指挥调度、事件处置、应急指挥、处置后评估功能；（全部演示得3分，仅演示部分功能不得分） 2. 演示消控室AI云监管：支持查看临平区内校园消控室的视频监控点位实时信息；实现对消控室人员脱岗、在岗不尽职的情况AI发现、自动预警及风险事件闭环处置功能；（全部演示得3分，演示不足不得分） 3. 演示计划任务系统：包括新增计划、自动派发、指派任务功能；（全部演示得3分，仅演示部分功能不得分） 4. 演示统一消息中心：支持全平台所有应用，提供实时、定时等多种消息发送机制，发送渠道支持包括系统消息、钉钉消息、钉钉群短信、智能语音消息；（全部演示得3分，演示不足不得分） 5. 演示平安校园工作台局端移动端：包括统计分析、任务中心、消息中心功能；（全部演示得3分，仅演示部分功能不得分） 6. 演示设备安全功能：包括设备设施登记、危险（重要）设施设备领用、设备设施报废、设备数据看板、设备驾驶舱；（全部演示得3分，仅演示部分功能不得分） | **18** |

**3）商务分（14 分）**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说明** | **分值** |
| --- | --- | --- | --- |
| 1 | **商务评分 （14分）** | 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1分）；具备环境管理认证（ISO14001）（1分)；  具备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2分）；  具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2分）；  具备ITSS运行维护符合性证书（2分）。  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8 |
| 2 | 2019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实施案例，每个合同得1分，最高分得2分。  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2 |
| 3 | 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 4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带“▲”号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 项目（项目编号： ）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1、货物**

1.1 货物名称： ；

1.2 货物数量： ；

1.3 货物质量：　　　　　　　　　 　 。

**2、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3.技术资料**

3.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权利担保**

4.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4.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5.履约保证金**

5.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 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鼓励和支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

5.2 履约保证金在 期间内不予退还。乙方在前述约定期间届满前能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的，甲方在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 方式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5.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5.4甲方在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5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6.转包或分包**

6.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6.2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7.质保期**

质保期：产品验收合格使用之日起，质保期 年（具体再参照乙方按投标文件承诺确定），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包括材料）全部由乙方负责。超过质保期的，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8.交货期、交货方式、交货地点及供货要求**

8.1交货期：签订合同后，供应商须于 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使用方初步验收。

8.2交货方式：由乙方负责运输至指定地点现场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8.3 交货地点： 。

8.4供货要求：乙方所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凡需国家强制保证或认可的产品、需提供相应的证书和认可的标志。

8.5乙方应先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对安装现场进行实地勘察，对各种设备采购、制造、运输（到现场安装）、安装、工期、安全、文明施工进行总承包，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8.6乙方在设备在安装、调试时不得损坏墙体、门窗等，如有损坏要予以赔偿。

8.7培训要求：安装调试后，供应商须向使用方人员做好所供产品日常保养、使用、管理的现场实地培训，直至会熟练使用。

**9.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9.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9.2甲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4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为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低于20%。甲方可以根据项目特点、乙方信用等实际情况提高预付款比例，最高预付比例可以达到70%。乙方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9.3甲方迟延支付乙方款项的，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可以在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逾期利率，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9.4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 。

9.5乙方可以登录：http://czj.hangzhou.gov.cn/zfcg（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在线发起付款申请和提交发票，并可以在线查询支付信息。具体操作指南可以查询该网站文件《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

10**.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11.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产品。所使用的材料必须具有质量保证书或符合规定做的试验资料报告。严禁使用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设计要求的材料，否则乙方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如有外购产品由乙方统一配备。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符合需求的合法产品，杜绝三无、假冒和走私产品。

11.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1.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4乙方必须对所供产品实行终身维修，乙方在接到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最迟在2个工作日内修复，如不能修复应采取补救措施，以保证使用方的正常工作，乙方有其它服务承诺的，一并履行。

11.5乙方在质保期内每年应（不少于一次）到使用方进行设备保养、检修。

11.6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兑现“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的诸项相关承诺，并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在质保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用户的正常使用，乙方必须对所供产品实行终身维修，配件按市场价格收取。

**12.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2.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2.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2.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2.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2.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及时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并安装调试完毕视为交付。

**13.调试和验收**

13.1 。

13.2经验收不合格且无法整改的，不付款不退货，所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14.违约责任**

14.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4.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4.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4.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4.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4.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4.7违约责任采购人另有约定的： 从其约定。

**15.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6.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17.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更正公告、中标通知书、承诺函等均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17.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可生效。

17.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7.4本合同（□是 □否）为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17.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7.6本合同一式多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区财政局采购监管科、验收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此仅为合同书样本，中标单位需根据实际情况和采购人签订相应的合同！**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的，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联合协议**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联合协议………………………………………………………………………………（页码）

（4）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5）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7）投标标的清单…………………………………………………………………………（页码）

（8）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10）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如有）………………………………… （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联合协议（如果有）；

2.2.4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5符合性审查资料；

2.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其中一方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对联合体报价给予6%的扣除）**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四、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五、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4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七、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型号（如果有）** |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货物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备注（如果有）**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注：服务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九、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 （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货物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服务人数**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 **注：服务类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有关精神，发挥政府采购在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中的政策引导作用，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杭州市财政局、

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制定《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凡已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均可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市财政局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上建设信用融资模块，并与“浙里办”浙江政务服务平台对接，推进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信息、合同信息等信息资源共享，鼓励各银行采用线上融资模式，将银行业务系统与信用融资模块对接，实现供应商“一次也不跑”，同时提供相关的服务支持，做好协调工作。

**三、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操作流程：**

（一）线上融资模式：

　　1.供应商根据合作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金融产品，并办理开户等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可通过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测算授信额度；

　　3.采购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向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4.审批通过后，在线办理放贷手续。

　　（二）线下融资模式：

　　1.供应商根据合作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金融产品，向合作银行提出信用资格预审，并办理开户等手续；

　　2.采购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向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合作银行在信用融资模块受理申请后，供应商提供审批材料。合作银行应对申请信用融资的供应商及备案的政府采购合同信息进行核对和审查；

　　4.审批通过后，合作银行应按照合作备忘录中约定的审批放款期限和优惠利率及时予以放款。

## （三）杭州e融平台申请融资

## 供应商通过杭州e融平台政采贷专区，自行选择金融产品，按规定手续办理贷款流程。

**四、注意事项**

1、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当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账号，作为在该银行的唯一收款账号。

2、供应商弄虚作假或以伪造政府采购合同等方式违规获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或不及时还款，或出现其他违反本办法规定情形的，按融资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